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4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56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1604 号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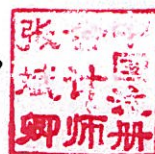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422,931,325.65	122,856,048.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23,361,120.16	34,112,417.87
应收账款	(三)	153,905,009.50	110,283,430.56
预付款项	(四)	681,551.35	1,152,518.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498,577.41	1,795,482.82
存货	(六)	54,996,310.42	48,967,561.9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806,373,894.49	319,167,460.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	249,803,846.01	202,863,064.11
在建工程	(九)	30,385,746.53	33,070,137.9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	27,328,415.60	27,499,954.0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一)	1,084,969.44	1,012,145.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	3,483,285.14	1,088,638.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三)	2,795,791.57	6,601,218.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4,882,054.29	272,135,157.76
资产总计		1,121,255,948.78	591,302,617.7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赖为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瑞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四)	60,533,785.47	89,908,925.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五)	62,329,280.54	47,118,399.45
预收款项	(十六)	1,000,738.59	934,763.69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七)	19,307,908.94	13,221,407.81
应交税费	(十八)	14,726,608.54	7,166,377.05
应付利息	(十九)	155,647.42	745,093.5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	15,577,331.12	14,994,712.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一)	12,538,780.86	4,606,619.3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6,170,081.48	178,696,299.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二)	12,567,082.51	9,213,238.6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567,082.51	9,213,238.66
负债合计		198,737,163.99	187,909,538.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二十三)	140,000,000.00	10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四)	423,917,554.13	58,297,714.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五)	35,860,123.07	15,109,548.02
未分配利润	(二十六)	322,741,107.59	224,985,816.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2,518,784.79	403,393,079.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21,255,948.78	591,302,617.7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赖永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瑞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二十七)	531,122,158.06	396,403,543.13
减：营业成本	(二十七)	327,512,687.19	245,542,990.83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十八)	3,836,974.96	2,931,359.86
销售费用	(二十九)	12,068,425.64	9,158,633.98
管理费用	(三十)	46,391,533.72	33,927,497.23
财务费用	(三十一)	4,337.12	-913,573.15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二)	5,535,687.85	2,437,530.5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772,511.58	103,319,103.83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三)	2,978,809.95	1,359,165.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032.74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四)	233,052.00	124,578.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969.67	20,280.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518,269.53	104,553,690.44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五)	20,012,403.43	15,553,806.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505,866.10	88,999,884.3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8,505,866.10	88,999,884.3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18	0.847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18	0.847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赖方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5,878,038.93	355,593,700.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95,216.30	408,201.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六)	9,859,208.62	6,681,742.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6,832,463.85	362,683,644.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705,781.88	169,129,576.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794,545.99	40,739,120.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390,077.54	46,017,258.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六)	23,851,787.67	22,224,827.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742,193.08	278,110,783.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90,270.77	84,572,861.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9,520.86	6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六)	690,7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0,270.86	6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472,841.32	64,657,444.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六)		1,4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472,841.32	66,097,444.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652,570.46	-66,032,444.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619,839.1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679,953.78	135,086,434.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六)	42,000,000.00	7,249,08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3,299,792.97	142,335,517.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8,636,032.97	97,008,586.7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20,655.98	3,382,801.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六)	70,000,000.00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356,688.95	110,391,388.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943,104.02	31,944,129.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5,222.80	-164,064.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766,027.13	50,320,481.6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725,298.52	60,404,816.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491,325.65	110,725,298.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赖文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瑞



报表 第 4 页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000,000.00			58,297,714.94				15,109,548.02	224,985,816.54	403,393,079.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5,000,000.00			58,297,714.94				15,109,548.02	224,985,816.54	403,393,079.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000,000.00			365,619,839.19				20,750,575.05	97,755,291.05	519,125,705.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505,866.10	118,505,866.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000,000.00			365,619,839.19						400,619,839.1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5,000,000.00			365,619,839.19						400,619,839.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0,750,575.05	-20,750,575.0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750,575.05	-20,750,575.0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40,000,000.00			423,917,554.13				35,860,123.07	322,741,107.59	922,518,784.7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000,000.00				58,297,714.94				9,964,912.58	141,130,567.62	314,393,195.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5,000,000.00				58,297,714.94				9,964,912.58	141,130,567.62	314,393,195.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44,635.44	83,855,248.92	88,999,884.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999,884.36	88,999,884.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44,635.44	-5,144,635.44	
1. 提取盈余公积									5,144,635.44	-5,144,635.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5,000,000.00				58,297,714.94				15,109,548.02	224,985,816.54	403,393,079.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赖文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叶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叶洲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华懋（厦门）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5 月 16 日。由金威国际有限公司出资组建，原注册资本美元 300 万元，实收资本美元 3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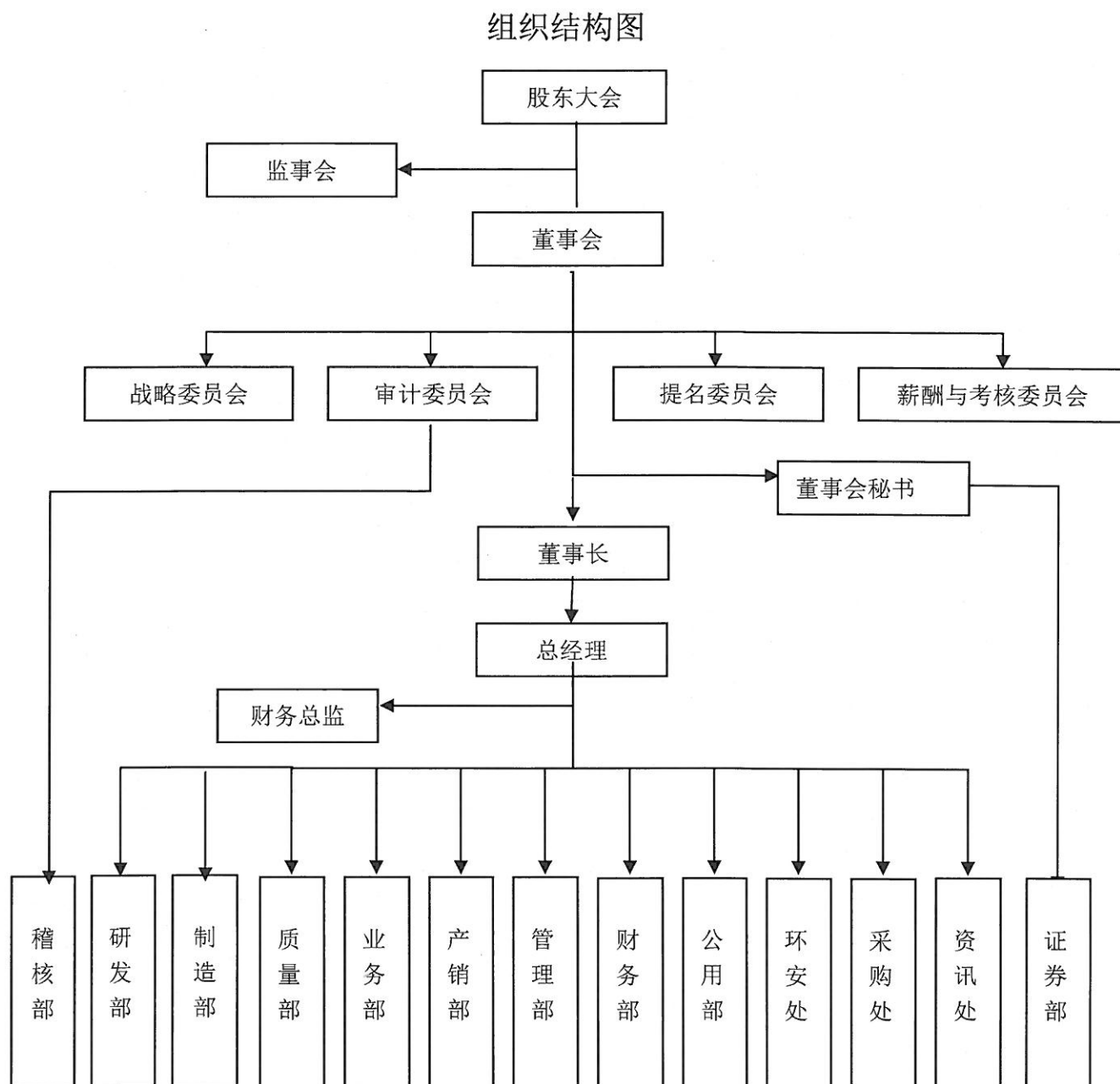
2010 年 4 月 6 日经厦门市集美区招商局以厦集招商[2010]26 号文件《关于同意华懋（厦门）纺织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批复》批准，公司名称由“华懋（厦门）纺织有限公司”变更为“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0 年 6 月 11 日公司名称由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0 年 6 月 24 日取得厦门市外资企业局厦外资审[2010]384 号《关于同意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时取得厦门市人民政府颁发变更后的商外资厦外资字[2004]0061 号《批准证书》，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 年 8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39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5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00 万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办妥了注册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4,000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00 万元。公司注册地址：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苏山路 69 号。所属行业为纺织业，注册号 350200400003478。经营范围：从事工程用特种纺织品的研发、生产及加工。主要产品为：安全气囊布、气袋。法定代表人：赖方静静。公司的母公司为金威国际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批准报出。

（二）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

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十六）收入”、“五、（二十七）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

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降幅累计超过 70%。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公允价值持续低于其成本超过一年。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七)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不含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对于不适用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八)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0
机器设备	5-10	10	9.00-18.00
运输设备	5	10	18.00
其他设备	5	10	18.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

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一)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

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二)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软件	3 年—5 年	技术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批准使用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目名称	摊销期限	依据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装修费支出	3-5 年	租赁合同年限
绿化费用	5 年	预期受益年限
其他	5 年	预期受益年限

(十五)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详见本附注“五、(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六)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 a、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协议，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后发货，客户签收；
- b、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或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
- c、销售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3) 关于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相应的业务特点分析和介绍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汽车安全气囊布和气袋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1)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本公司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a、具有对方认可的合同、协议

b、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销售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c、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 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确认时点

企业实际取得政府补助款项作为确认时点。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九) 租赁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

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相关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财务报表中关于长期股权投资、职工薪酬、合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列报、公允价值计量、合营安排、在其他主体中权益、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业务及事项，已按上述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与披露，新准则的实施不会对公司 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的财务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二) 税收优惠

2012 年 7 月 11 日公司被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福建省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编号为 GF201235100051，有效期三年。2014 年度公司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048.00	4,499.50
银行存款	421,478,277.65	120,720,799.02
其他货币资金	1,440,000.00	2,130,750.00
合 计	422,931,325.65	122,856,048.52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1,440,000.00	2,130,750.00
用于质押的定期存款	38,0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39,440,000.00	12,130,75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人民币 10,000,000.00 元银行定期存单为质押，取得盘谷银行厦门分行 4,492,757.88 美元短期借款（折合人民币 27,491,185.47 元）；以人民币 28,000,000.00 元银行定期存单为质押，取得中国银行集美支行 4,500,000.00 美元短期借款（折合人民币 27,535,500.00 元）。详见本附注“八、（一）1、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质押资产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1,440,000.00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详见本附注“八、（一）3、工程款保函”。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361,120.16	34,112,417.87
合 计	23,361,120.16	34,112,417.87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695,289.48	
合 计	20,695,289.48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005,273.16	100.00	8,100,263.66	5.00	116,087,851.39	100.00	5,804,420.83	5.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62,005,273.16	100.00	8,100,263.66		116,087,851.39	100.00	5,804,420.83	
								110,283,430.5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2,005,273.16	8,100,263.66	5.00%
合 计	162,005,273.16	8,100,263.66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延锋百利得(上海)汽车安全系统有限 公司	47,697,131.44	29.44	2,384,856.57
上海奥托立夫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37,824,508.16	23.35	1,891,225.41
长春奥托立夫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20,248,112.35	12.50	1,012,405.62
吉丝特汽车安全部件(常熟)有限公司	16,149,390.96	9.97	807,469.55
锦州锦恒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16,117,959.10	9.95	805,897.96
合 计	138,037,102.01	85.21	6,901,855.11

(四)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681,551.35	100.00	1,148,098.31	99.62
1 至 2 年			4,420.00	0.38
合 计	681,551.35	100.00	1,152,518.31	100.00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505,282.98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4.14%。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1,828.85	100.00	9.65	1,899,555.60	100.00	5.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51,828.85	100.00	53,251.44	1,899,555.60	100.00	104,072.78
						1,795,482.8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77,828.85	18,891.44	5%
1 至 2 年	11,200.00	1,120.00	10%
2 至 3 年	156,000.00	31,200.00	20%
3 至 4 年	6,800.00	2,040.00	30%
合 计	551,828.85	53,251.44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6,597.28	37,901.63
押金	173,650.00	169,000.00
代收代付社保	351,581.57	305,483.39
代收代付款(单位往来)		1,387,170.58
合 计	551,828.85	1,899,555.6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代收代付	351,581.57	1 年以内	63.71	17,579.08
厦门华润燃气有限公司营业分公司	押金	150,000.00	2-3 年	27.18	30,000.00
上海震旦办公自动化销售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押金	13,000.00	1-2 年/2-3 年/3-4 年	2.36	3,010.00
吴小芳	备用金	6,520.02	1 年以内	1.18	326.00
合 计	/	521,101.59	/	94.43	50,915.08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170,848.73	107,085.44	24,063,763.29	17,259,342.08	304,350.40	16,954,991.68
委托加工物资	40,842.30		40,842.30			
在产品	12,718,777.22		12,718,777.22	11,889,309.14		11,889,309.14
库存商品	16,369,672.17	1,915,300.34	14,454,371.83	15,235,754.11	1,044,745.00	14,191,009.11
发出商品	3,718,555.78		3,718,555.78	5,932,251.99		5,932,251.99
合计	57,018,696.20	2,022,385.78	54,996,310.42	50,316,657.32	1,349,095.40	48,967,561.92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04,350.40	469.14		197,734.10		107,085.44
库存商品	1,044,745.00	2,720,529.32		1,849,973.98		1,915,300.34
发出商品		569,667.90		569,667.90		
合 计	1,349,095.40	3,290,666.36		2,617,375.98		2,022,385.78

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在可变现净值测试的基础上，对无销售合同库龄超过 6 个月的库存商品和库龄超过 1 年的原丝按 50%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无销售合同库龄超过 1 年的库存商品和库龄超过 2 年的原丝按 100%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系原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已销售或处置。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结构性理财	150,000,000.00	
合 计	150,000,000.00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67,361,684.68	165,720,497.43	2,451,852.95	27,728,046.53	263,262,081.59
(2) 本期增加金额	22,827,664.06	43,145,005.53	190,036.83	9,479,444.56	75,642,150.98
—购置			190,036.83	9,387,633.91	9,577,670.74
—在建工程转入	22,827,664.06	43,145,005.53		91,810.65	66,064,480.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62,000.00	715,862.19	877,862.19
—处置或报废			162,000.00	715,862.19	877,862.19
(4) 期末余额	90,189,348.74	208,865,502.96	2,479,889.78	36,491,628.90	338,026,370.38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8,804,809.33	38,204,809.40	752,112.80	12,637,285.95	60,399,017.48
(2) 本期增加金额	3,956,609.20	19,934,473.33	429,243.11	4,237,330.92	28,557,656.56
—计提	3,956,609.20	19,934,473.33	429,243.11	4,237,330.92	28,557,656.56
(3) 本期减少金额			89,873.72	644,275.95	734,149.67
—处置或报废			89,873.72	644,275.95	734,149.67
(4) 期末余额	12,761,418.53	58,139,282.73	1,091,482.19	16,230,340.92	88,222,524.37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7,427,930.21	150,726,220.23	1,388,407.59	20,261,287.98	249,803,846.01
(2) 年初账面价值	58,556,875.35	127,515,688.03	1,699,740.15	15,090,760.58	202,863,064.1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后溪厂房	73,185,086.02	公司正在办理中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后溪新厂 6#厂房、7#厂房、8#功能房、研发大楼及保安室等设施于本期验收完工并投入使用，合计金额 73,185,086.02 元，因后溪新厂的房屋建筑物中仍有部分工程尚未验收完工，公司尚未办理相关房屋的产权登记手续。

3、 其他说明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账面原值 42,817,023.72 元，详见本附注“八、（一）2、抵押资产情况”。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需安装的机器设备等				2,488,080.98		2,488,080.98
后溪新厂	30,385,746.53		30,385,746.53	30,582,056.92		30,582,056.92
合 计	30,385,746.53		30,385,746.53	33,070,137.90		33,070,137.90

2、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需安装的机 器设备等	2,488,080.98	31,747,664.30	34,235,745.28				312,123.58	312,123.58	6.63	自有资金和 募股资金
后溪新厂	30,582,056.92	31,632,424.57	31,828,734.96		30,385,746.53	80	710,676.12	62,792.89	5.84	募股资金
合 计	33,070,137.90	63,380,088.87	66,064,480.24		30,385,746.53		1,022,799.70	374,916.47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 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8,943,506.76	457,020.71	29,400,527.47
(2) 本期增加金额		541,211.02	541,211.02
—购置		541,211.02	541,211.0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8,943,506.76	998,231.73	29,941,738.49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748,265.48	152,307.94	1,900,573.42
(2) 本期增加金额	582,755.16	129,994.31	712,749.47
—计提	582,755.16	129,994.31	712,749.4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331,020.64	282,302.25	2,613,322.89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612,486.12	715,929.48	27,328,415.60
(2) 年初账面价值	27,195,241.28	304,712.77	27,499,954.05

2、 其他说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26,612,486.12 元，详见本附注 “八、（一）2、抵押资产情况”。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绿化费用	470,733.92	219,776.00	154,754.20		535,755.72
软件维护费		44,363.21	16,020.07		28,343.14
其他	541,411.16	90,000.00	110,540.58		520,870.58
合 计	1,012,145.08	354,139.21	281,314.85		1,084,969.44

(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175,900.88	1,526,385.14	7,257,589.01	1,088,638.35
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注)	13,046,000.00	1,956,900.00		
合 计	23,221,900.88	3,483,285.14	7,257,589.01	1,088,638.35

注：公司根据其他应付款中收到厦门集美财政局发放的专项补贴款 13,046,000 元，调增 2014 年应纳税所得额。但截止目前该项补助未经区招商局评审确认，故该补贴款未计入损益。上述调增的应纳税所得额系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并以此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三)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2,795,791.57	6,601,218.27
合 计	2,795,791.57	6,601,218.27

(十四)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55,026,685.47	26,501,165.80
保证借款		30,484,500.00
信用借款	5,507,100.00	32,923,260.00
合 计	60,533,785.47	89,908,925.8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 其他说明

质押物详见本附注“八、（一）1、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质押资产情况”。

(十五)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合同款	62,329,280.54	47,118,399.45
合 计	62,329,280.54	47,118,399.45

(十六) 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账款	1,000,738.59	934,763.69
合 计	1,000,738.59	934,763.69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3,221,407.81	79,250,616.43	73,164,115.30	19,307,908.94
设定提存计划		2,710,631.96	2,710,631.96	
合 计	13,221,407.81	81,961,248.39	75,874,747.26	19,307,908.9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221,407.81	70,442,422.60	64,355,921.47	19,307,908.94
(2) 职工福利费		3,550,036.34	3,550,036.34	
(3) 社会保险费		1,813,977.60	1,813,977.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04,101.77	1,404,101.77	
工伤保险费		170,678.60	170,678.60	
生育保险费		239,197.23	239,197.23	
(4) 住房公积金		1,672,289.80	1,672,289.8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76,572.63	1,676,572.63	
(6) 其他		95,317.46	95,317.46	
合 计	13,221,407.81	79,250,616.43	73,164,115.30	19,307,908.9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368,430.20	2,368,430.20	
失业保险费		342,201.76	342,201.76	
合 计		2,710,631.96	2,710,631.96	

(十八)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041,251.72	2,643,710.80
企业所得税	9,002,767.84	4,115,346.32
个人所得税	163,793.81	83,592.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9,397.58	188,840.80
教育费附加	259,397.59	134,886.59
合 计	14,726,608.54	7,166,377.05

(十九)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0,119.78	29,033.5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5,527.64	716,060.01
合 计	155,647.42	745,093.51

(二十)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15,577,331.12	14,994,712.95
合 计	15,577,331.12	14,994,712.95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集美区财政局	13,046,000.00	政府补助款，未经区招商局评审确认
合 计	13,046,000.00	

3、 其他说明

2011 年公司收到厦门集美财政局专项补贴款 13,046,000 元。该补助系政府对于公司受让土地使用权的补助。根据《集美区促进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办法》：对于购地自建工业厂房项目并符合集美区产业导向，固定资产总投资（含厂房、设备和地价款）为 450 美元/平方米或 3000 人民币/平方米以上，且企业书面承诺自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出让合同》之日起 36 个月内创工业产值 9000 元/平方米或缴纳增值税 300 元/平方米以上的，在企业取得开工许可证后建设主体工程时即给予工程建设扶持，扶持标准为每平方米 156 元。期满后经确认符合企业承诺，该款项无偿归企业扩大经营；若企业未能履行承诺，该款项全额收回，企业还需按银行同期同类同档贷款利率计缴。截止目前该项补助未经区招商局评审确认，故该款项先计入其他应付款。

(二十一)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538,780.86	4,606,619.34
合 计	12,538,780.86	4,606,619.34

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12,538,780.86	4,606,619.34
合计	12,538,780.86	4,606,619.34

(2)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兴业银行杏林支行	2011-11-4	2015-11-4	美元	12 个月期限 LIBOR+650 个百分点	223,750.00	1,369,126.25		
兴业银行杏林支行	2011-11-4	2015-5-4	美元		223,750.00	1,369,126.25		
兴业银行杏林支行	2011-11-4	2014-11-4	美元				223,750.00	1,364,181.38
兴业银行杏林支行	2011-11-4	2014-5-4	美元	12 个月期限 LIBOR+650 个百分点			223,750.00	1,364,181.38
工商银行杏林支行	2014-5-22	2015-11-15	美元		348,000.00	2,129,412.00		
工商银行杏林支行	2014-5-22	2015-11-15	美元		520,000.00	3,181,880.00		
工商银行杏林支行	2014-6-11	2015-12-11	美元	12 个月期限 LIBOR+600 个百分点	268,000.00	1,639,892.00		
兴业银行杏林支行	2012-2-29	2014-11-4	欧元				72,800.00	612,895.92
兴业银行杏林支行	2012-2-29	2014-5-4	欧元				72,800.00	612,895.92
兴业银行杏林支行	2012-3-9	2014-5-4	欧元				38,750.00	326,232.38
合 计						9,689,436.50		4,280,386.98

(二十二)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567,082.51	9,213,238.66
合 计	12,567,082.51	9,213,238.66

注：公司以位于集美区后溪镇北部、黄厝山河岚狮山南麓的集美台商投资区后溪工业组团安全气囊布厂房及工业用布中心项目土地及地上建筑物（6#厂房、7#厂房、8#功能房）共三幢在建工程为抵押物，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共同抵押合同，两家银行分别享有抵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3,542.89 万元，其中：土地评估价 4,591.42 万元，建筑物评估价 2,494.36 万元，以上抵押物评估价合计 7,085.78 万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 89.50 万美元和 44.62 万欧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4.75 万美元和 22.31 万欧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借款 227.20 万美元和 2,400,301.65 元人民币（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3.60 万美元和 118.60 万人民币）。

2、金额较大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兴业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2011-11-4	2016-11-4	美元	12 个月期限 LIBOR+650 个百分点	447,500.00	2,738,252.50	895,000.00	5,456,725.50
兴业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2012-2-29	2016-11-4	欧元	12 个月期限 LIBOR+600 个百分点	145,600.00	1,085,535.36	291,200.00	2,451,583.66
兴业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2012-3-9	2016-11-4	欧元	12 个月期限 LIBOR+600 个百分点	77,500.00	577,809.00	155,000.00	1,304,929.50
工商银行杏林支行	2014-5-22	2016-8-15	美元	12 个月期限 LIBOR+650 个百分点	348,000.00	2,129,412.00		
工商银行杏林支行	2014-5-22	2016-8-15	美元	12 个月期限 LIBOR+650 个百分点	520,000.00	3,181,880.00		
工商银行杏林支行	2014-6-11	2016-8-11	美元	12 个月期限 LIBOR+650 个百分点	268,000.00	1,639,892.00		
合 计						11,352,780.86		9,213,238.66

(二十三)股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额	105,000,000.00	35,000,000.00				140,000,000.00
					35,000,000.00	

2014 年 8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39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5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00 万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4350 号验资报告

(二十四)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8,297,714.94	365,619,839.19		423,917,554.13
合 计	58,297,714.94	365,619,839.19		423,917,554.13

注：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5,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422,8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17,8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及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4,380,160.81 元后，与发行股本 35,000,000.00 元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二十五)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109,548.02	20,750,575.05		35,860,123.07
合 计	15,109,548.02	20,750,575.05		35,860,123.07

注：根据“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的董事会决议，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 88,999,884.36 元，计提 10%法定盈余公积 8,899,988.44 元。

根据 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 118,505,866.10 元，计提 10%法定盈余公积 11,850,586.61 元。

(二十六)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4,985,816.54	141,130,567.6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24,985,816.54	141,130,567.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505,866.10	88,999,884.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750,575.05	5,144,635.44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2,741,107.59	224,985,816.54

(二十七)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5,334,035.43	327,137,758.66	391,775,336.32	245,018,906.32
其他业务	5,788,122.63	374,928.53	4,628,206.81	524,084.51
合 计	531,122,158.06	327,512,687.19	396,403,543.13	245,542,990.83

(二十八)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91,510.38	1,709,959.74
教育费附加	1,945,464.58	1,221,400.12
合 计	3,836,974.96	2,931,359.86

(二十九)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12,068,425.64	9,158,633.98
其中主要项目：		
1、职工薪酬	3,116,411.37	2,673,144.09
2、市场开发费	3,527,306.25	2,847,384.10
3、运输费	4,202,950.44	3,010,794.10

(三十)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46,391,533.72	33,927,497.23
其中主要项目：		
1、研究发展费	20,604,612.94	13,639,712.59
2、职工薪酬	12,494,195.02	9,831,800.55
3、折旧费	2,495,333.36	2,687,164.90
4、交际应酬费	1,910,083.08	1,288,998.21
5、税金	1,180,471.96	813,530.56

(三十一)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925,258.09	3,657,618.43
减：利息收入	4,140,499.40	2,405,213.80
汇兑损益	58,044.39	-2,220,495.49
其他	161,534.04	54,517.71
合 计	4,337.12	-913,573.15

(三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245,021.49	1,491,257.61
存货跌价损失	3,290,666.36	946,272.94
合 计	5,535,687.85	2,437,530.55

(三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9,032.74		19,032.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032.74		19,032.74
政府补助	2,875,229.55	1,286,837.48	2,875,229.55
其他	84,547.66	72,327.57	84,547.66
合 计	2,978,809.95	1,359,165.05	2,978,809.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工业&外贸企业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返还	1,095,216.30	408,201.57	与收益相关
集美区就业管理中心招收本区人员奖励	2,000.00	2,500.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农村富余劳动力就业社保费补贴收入	131,102.46	43,384.16	与收益相关
集美区就业管理中心社保补贴	84,710.79		与收益相关
集美区就业管理中心劳务协作补贴	30,9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 金额	上期发生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集美区经济贸易发展局纳税大户奖励金	100,000.00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财政局品牌企业生产发展扶持资金补贴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财政局上市工作经费补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厦门市财政局增产增效用电奖励补贴	221,3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度厦门市优秀产品奖		1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引进外来工奖励金		8,4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申请费用资助		4,800.00	与收益相关
应届毕业生社保补贴收入		4,551.75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875,229.55	1,286,837.48	

(三十四)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6,969.67	20,280.28	36,969.6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6,969.67	20,280.28	36,969.67
对外捐赠	100,000.00	64,270.00	100,000.00
其他	96,082.33	40,028.16	96,082.33
合 计	233,052.00	124,578.44	233,052.00

(三十五)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407,050.22	15,874,044.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94,646.79	-320,238.24
合 计	20,012,403.43	15,553,806.0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8,518,269.53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777,740.4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9,688.9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46,272.26
厦门集美财政局专项 1305.40 万元调增应纳税所得额	1,956,900.00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影响	-1,184,173.5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94,646.79
所得税费用	20,012,403.43

(三十六)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租赁收入	332,652.34	217,754.00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4,140,499.40	2,405,213.80
营业外收入	84,547.66	72,327.57
政府补助	1,780,013.25	878,635.91
企业间往来	3,521,495.97	3,107,811.46
合 计	9,859,208.62	6,681,742.7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租赁支出	19,000.00	508,271.00
费用支出	21,388,979.24	17,427,842.04
财务费用—其他	161,534.04	54,517.71
营业外支出	196,082.33	104,298.16
企业间往来	2,086,192.06	4,129,898.41
合 计	23,851,787.67	22,224,827.32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工程保函保证金	690,750.00	
合 计	690,75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工程保函保证金		1,440,000.00
合 计		1,440,000.00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用于质押的定期存款	42,000,000.00	7,249,083.33
合 计	42,000,000.00	7,249,083.33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加用于质押的定期存款	70,0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70,000,000.00	10,000,000.00

(三十七)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8,505,866.10	88,999,884.3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18,311.87	2,134,921.59
固定资产等折旧	28,557,656.56	19,939,318.09
无形资产摊销	712,749.47	627,161.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1,314.85	193,956.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7,936.93	20,280.2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60,487.85	1,635,710.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94,646.79	-320,238.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02,038.88	-8,316,228.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347,430.35	-28,153,639.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280,063.16	7,811,734.34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90,270.77	84,572,861.7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3,491,325.65	110,725,298.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0,725,298.52	60,404,816.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766,027.13	50,320,481.6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383,491,325.65	110,725,298.52
其中：库存现金	13,048.00	4,499.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3,478,277.65	110,720,799.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491,325.65	110,725,298.5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40,000.00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38,000,000.0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固定资产	37,261,188.95	用于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6,612,486.12	用于借款抵押
合 计	103,313,675.07	

六、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各职能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各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执行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重大逾期应收款项(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重大逾期应收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浮动利率的带息债务为 83,239,347.19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浮动利率的带息债务为 102,828,783.80 元）

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公司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832,393.47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1,028,287.84 元）。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 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和欧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美元	欧元	合计	美元	欧元	合计
应收账款	977,174.61		977,174.61	2,050,932.20		2,050,932.20
预付账款		139,077.06	139,077.06		101,910.78	101,910.78
资产小计	977,174.61	139,077.06	1,116,251.67	2,050,932.20	101,910.78	2,152,842.98
应付账款	325,876.86		325,876.86	649,643.26	115,917.22	765,560.48
预收账款	6,098.19		6,098.19	88,422.69		88,422.69
短期借款	60,533,785.47		60,533,785.47	89,908,925.80		89,908,925.80
长期借款	9,689,436.50	1,663,344.36	11,352,780.86	5,456,725.50	3,756,513.16	9,213,238.66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9,689,436.50	1,663,344.36	11,352,780.86	2,728,362.76	1,878,256.60	4,606,619.36
负债小计	80,244,633.52	3,326,688.72	83,571,322.24	98,832,080.01	5,750,686.98	104,582,766.99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对于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 7,926,745.89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 9,678,114.78 元)。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对于公司各类欧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欧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 318,761.17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人民币对欧元升值或贬值 10%，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 564,877.62 元)。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0,533,785.47		60,533,785.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38,780.86		12,538,780.86
应付利息	155,647.42		155,647.42
长期借款		12,567,082.51	12,567,082.51
应付账款	62,329,280.54		62,329,280.54
其他应付款（注）	15,577,331.12		15,577,331.12
合 计	151,134,825.41	12,567,082.51	163,701,907.92

项 目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89,908,925.80		89,908,925.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06,619.34		4,606,619.34
应付利息	745,093.51		745,093.51
长期借款		9,213,238.66	9,213,238.66
应付账款	47,118,399.45		47,118,399.45
其他应付款（注）	14,994,712.95		14,994,712.95
合 计	157,373,751.05	9,213,238.66	166,586,989.71

注：其他应付款中 2011 年公司收到厦门集美财政局专项补贴款 13,046,000 元。该补助系政府对于公司受让土地使用权的补助。截止目前该项补助未经区招商局评审确认。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金威国际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100 万美元	60.375	60.375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华懋（厦门）织造染整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赖方静静	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
赖敏聪	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之一）
张初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陈少琳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懋(厦门)织造染整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06,972.45	202,982.45
华懋(厦门)织造染整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热媒）		476,018.29
华懋(厦门)织造染整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空压）		60,037.65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承租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华懋（厦门）织造染整有限公司	房屋	454,326.00	454,326.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 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 赁费
华懋（厦门）织造染整有限公司	房屋		464,211.00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86.85	405.24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张初全		19,452.00
	赖敏聪		4,108.00
	赖方静静		133,154.00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质押资产情况

质押权人	债务人	借款条件	币种	原币债务金额	本位币债务金额	到期日	质押物名称	质押物金额
盘谷银行厦门分行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美元	189,000.00	1,156,491.00	2015-1-9		
盘谷银行厦门分行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美元	250,000.00	1,529,750.00	2015-01-16		
盘谷银行厦门分行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美元	203,137.95	1,243,001.12	2015-1-16		
盘谷银行厦门分行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美元	214,834.71	1,314,573.59	2015-1-23		
盘谷银行厦门分行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美元	378,000.00	2,312,982.00	2015-2-6		
盘谷银行厦门分行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美元	386,400.00	2,364,381.60	2015-2-13		
盘谷银行厦门分行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美元	420,708.46	2,574,315.06	2015-2-18	公司定期存单	人民币 1,000 万元
盘谷银行厦门分行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美元	299,851.00	1,834,788.27	2015-2-18		
盘谷银行厦门分行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美元	616,000.00	3,769,304.00	2015-3-5		
盘谷银行厦门分行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美元	750,000.00	4,589,250.00	2015-3-18		
盘谷银行厦门分行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美元	108,730.25	665,320.40	2015-3-18		
盘谷银行厦门分行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美元	530,000.00	3,243,070.00	2015-3-26		
盘谷银行厦门分行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美元	146,095.51	893,958.43	2015-3-26		
中国银行集美支行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美元	4,500,000.00	27,535,500.00	2015-3-19	公司定期存款	人民币 2800 万元
	合 计				55,026,685.47			

2、 抵押资产情况：

公司以位于集美区后溪镇北部、黄厝山河岚狮山南麓的集美台商投资区后溪工业组团安全气囊布厂房及工业用布中心项目土地及地上建筑物（6#厂房、7#厂房、8#功能房）共三幢在建工程为抵押物，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共同抵押合同，两家银行分别享有抵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3,542.89 万元，其中：土地评估价 4,591.42 万元，建筑物评估价 2,494.36 万元，以上抵押物评估价合计 7,085.78 万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 89.50 万美元和 44.62 万欧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4.75 万美元和 22.31 万欧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借款 227.20 万美元和 2,400,301.65 元人民币（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3.60 万美元和 118.60 万人民币）。

3、 工程款保函

2013 年 12 月，公司就安全气囊布新建厂房、工业用布新建研发中心、1、2#宿舍、5#仓库和设备房及污水处理池项目，与厦门市吉兴集团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兴集团）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根据《厦门市建设工程担保实施办法（试行）》的规定，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签订《开立非融资类保函/备用信用证协议》，申办保函，保证金为 1,440,000.00 元。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于 2013 年 12 月 19 日，开具编号：2013 年保函杏字第 HMXC01 号，保函项下所承担的保证责任的最高限额为 4,800,000.00 元，保证期间为 2013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 月 29 日止。

（二）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1,42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本公司董事会第二届第六次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审议通过以下议案：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发行在外的股本总额 14,0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1.53 元(含税)，合计分红 21,420,000.00 元。上述利润分配议案尚待提请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 其他重要事项

2011 年公司收到厦门集美财政局专项补贴款 13,046,000 元。该补助系政府对于公司受让土地使用权的补助。根据《集美区促进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办法》：对于购地自建工业厂房项目并符合集美区产业导向，固定资产总投资（含厂房、设备和地价款）为 450 美元/平方米或 3000 人民币/平方米以上，且企业书面承诺自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出让合同》之日起 36 个月内创工业产值 9000 元/平方米或缴纳增值税 300 元/平方米以上的，在企业取得开工许可证后建设主体工程时即给予工程建设扶持，扶持标准为每平方米 156 元。期满后经确认符合企业承诺，该款项无偿归企业扩大经营；若企业未能履行承诺，该款项全额收回，企业还需按银行同期同类同档贷款利率计缴。截止目前该项补助未经区招商局评审确认，故该款项先计入其他应付款。

十一、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936.9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75,229.5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534.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26,863.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 计	2,318,894.26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06%	1.0418	1.04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64%	1.0214	1.0214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2110021758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